

## 1、企业基本信息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好建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企业性质	民企
成立时间	2018 年 1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林坚奕、15112439839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总人数	82 人
企业简介	公司坐落于深圳市龙岗区大运启迪协信科技园，拥有自己物业的办公楼。企业管理制度健全，下设总经办、生产技术部、综合部、财务部、经营部、成本部、质安部。我们拥有高素质、高效能的施工团队、完善的施工管理体系、认真把控好每一个环节，完成高品质、高水准的精品工程。 公司承接的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消防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等。 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在新老客户的 support 下，中骏城正稳步成长。 大道立身，以自信应对挑战，以智慧把握市场、以诚信铸就品质、以奉献收获理想。感谢社会各界对中骏城的信任、关心和支持！		

注：附企业营业执照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08902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法 定 代 表 人: 林坚奕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4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345774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法 定 代 表 人: 林坚奕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有 效 期: 至2030年07月3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YUMM6F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2592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林坚奕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03日至 2027年04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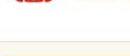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 ·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
| · 注册号:  | ·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4日  |
| · 注册资本: 15000.000000万人民币  | · 核准日期: 2023年01月04日  |
|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 ·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                      |
| ·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技术信息咨询;房屋建设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电力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的施工与设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结构补强工程设计与施工;建材购销;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弱电设施、压力管道安装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物业管理;花木摆租;城镇绿化苗、造林苗、花卉的批发、零售;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城镇绿化苗、造林苗、花卉的培植。 |                      |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面版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版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2、投标人针对本招标项目服务响应时限、驻场等方面做出承诺，提供服务响应承诺书

## 承诺函

致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根据项目招投标管理要求，对本项目的工程质量、工期进度、人员安排等方面作如下承诺：

我方中标后，制订工期管理机构和安全管理责任制，投入本工程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将常驻现场，施工人员满足项目施工要求，保证按合同中规定的工期时间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保证严格按照图纸、相关规范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单位（公章）：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日

## 2、企业近 5 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具有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

附件 2：

###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在建：填写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填写竣工验收时间
1	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清拆清运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拆除工程	649. 61	在建： 2024. 3. 14 竣工：
2	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拆除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拆除工程	410. 45	在建： 2024. 1. 8 竣工：
3	布吉街道 2022 年度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拆除工程	461. 406592	在建： 竣工： 2023. 7. 10

4	坂田街道 2024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拆除工程	336.294804	<b>在建：</b> <b>竣工：2024.11.10</b>
5	龙岗街道 2023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 标段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拆除工程	177.806549	<b>在建：</b> <b>竣工 2023.12.12</b>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的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 1.1 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清拆清运工程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清拆清运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余旭倩 资格等级：二级 证书号码：粤 2442022202222444

本工程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清拆清运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内所涉及的清拆任务，包括拆除各片区范围内严重影响城市规划及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违法建筑（包括山地林地、城中村、老旧园区、城市道路沿线等区域内非法乱搭建及违法户外广告、书报亭清拆、清理违法建筑废弃物、林区道路维修维护、基本农田复耕、卫片的复耕复绿复垦、市容环境秩序整治以及甲方交办的其他执法公务活动等），项目无具体施工图纸及标底，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本次服务期限为一年，即从本项目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具体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结算时按照具体工程量进行结算）。

结构形式： /

层 / 墙：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项目包含“公明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清拆清运工程 5 个片区工程，清拆范围包含公明社区、上村社区、李松蓢社区、下村社区和西田社区。

5 个片区主要工作内容为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内所涉及的清拆任务，包括拆除各片区范围内严重影响城市规划及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违法建筑（包括山地林地、城中村、老旧园区、城市道路沿线等区域内非法乱搭建及违法户外广告、书报亭清拆、清理违法建筑废弃物、林区道路维修维护、基本农田复耕、卫片的复耕复绿复垦、市容环境秩序整治以及甲方交办的其他执法公务活动等），项目无具体施工图纸及标底，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本次服务期限为一年，即从本项目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具体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结算时按照具体工程量进行结算）

注：该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该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归乙方处理或由甲方指定一起交付给违法建设行为人自行处理。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 km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mm/ 根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桩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RT (冷吨)

工程创优目标: \_\_\_\_ / \_\_\_\_\_

## 五、合同价款

(一) 人民币(大写) 陆佰肆拾玖万陆仟壹佰元整 (¥ 6496100.00 元); (此合同价款为暂定额, 最终结算价格按照具体工程量进行结算)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工程保险费: (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_ (¥ \_\_\_\_\_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_ (¥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 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 \_\_\_\_ / \_\_\_\_。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二) 付款方式: 因本项目为年度清拆清运项目招标, 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工程量, 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承包人知晓发包人在本项目公开招标投标时需要两家中标人, 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益立建筑节能有限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之一。本项目由两家承包人(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益立建筑节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共同承接清拆清运工作, 本项目合同价款自发包人向两家承包人(深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益立建筑节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安达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副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3月1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 1.2 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拆除工程

附件 4：中标通知书（项目编号：PSCG2023000336A）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中标（成交）通知书

广东金辉煌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服务中心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建筑物拆除服务项目中，经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服务中心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折扣率	备注
PSCG2023000336A	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服务中心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建筑物拆除服务项目	服务期限：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委托的所有服务内容完成之日止，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	¥ 4104500.0000	0.95	/

中标（成交）折扣率：0.95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程江弟，联系电话：13537616080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陈政伟，联系电话：18576749995

备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服务中心

说明：1.为进一步规范企业融资渠道，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服务。详情可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平台（<http://scrgjy.szggzy.com:9001/infoplacement/>），相关政策及流程见深圳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scgpc.gov.cn>）信息公开栏目，融资服务子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也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或直接点击下方链接电子签章。

---



合同编号：深坪（坑）昂鹅拆除施工（2024）第 001 号

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  
拆除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拆除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乙方：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8 日

# 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涉及昂鹅 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拆除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深坪（坑）昂鹅拆除施工（2024）第 001 号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赵斌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人民西路 2 号

乙方（一）：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8371475375XR

法定代表人：唐国忠

地址：开平市长沙街道科技路 7 号金辉华综合大厦四楼

联系人：曾蓉

联系电话：15889620561

乙方（二）：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XPAG4Q

法定代表人：杨小龙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蓢社区第二工业区屋园路 70 号第 5 栋北 101

联系人：李水源

联系电话：18127029771

（乙方（一）、乙方（二）以下合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市房屋拆除工程管理办法》等法律、

法规、规章及深圳市、坪山区的有关政策，并结合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 一、委托事项

（一）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沙田（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涉及昂鹅车辆段融资地块项目拆除工作。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预计工作量：涉及永久性建筑物约 180 栋，建筑面积 13.69 万（ $m^2$ ）以及临时建筑（约 68 处，投影面积约 0.73 万（ $m^2$ ））。

最终拆除面积以实际完成的拆除面积为准。本合同项目拆除施工建筑面积以项目测绘机构出具的正式测绘报告结果为依据。

2. 工程范围：项目范围内的建筑物以及建筑物连带基础（包括地梁、承台及砖胎膜等，桩基除外）、台阶、围墙、室外道路、临时建筑物、附属物、构筑物、现状地坪（带有建筑基础的需连建筑基础一起拆除）、经执法部门履行必要法律程序后的违法建筑物等的拆除工作（本项目为清拆工程）。并负责拆除废弃物的清运处理及地面场地平整（与周围地面标高一致）。不含业主户外的电网、电信、市政给排水、污水、雨水、有线电视的改迁。

### 二、合同期限

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委托的所有服务内容完成之日止，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

### 三、完工标准及工作进度要求

#### （一）竣工标准

1. 本合同项目拆除施工的完工标准为：依约按时无安全事故完成拆除任务，清运拆除废弃物，施工红线范围内地面标高至正负零，达到开展“七通一平”工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4年 1月 8 日



乙方（一）：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4年 1月 8 日



乙方（二）：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4年 1月 8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 1.3 布吉街道 2022 年度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

## 详细公告内容

### 标段 1

标段编号 : 44030720220013001001

标段名称:布吉街道2022年度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5-26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 534.044297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 本工程采用机械或人工作业方式拆除各类建筑物、构筑物 , 清理政府储备土地 , 回填违法建筑基础 , 清运建筑废弃物及协助街道执法队 ( 规划土地监察队 ) 查处违法建筑和违法用地等。

计划总投资 : 560 万元

工程地址 : 布吉街道墟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 无

计划开竣工日期 :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 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

联合体要求 :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 1 、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 2 、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 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主体单位 ( 联合体牵头单位 ) 要求 :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4 、本标段联合体家数上限为 2 家。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

投标条件 :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

无

其他要求 :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 1 、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 2 、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 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主体单位 ( 联合体牵头单位 ) 要求 :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4 、本标段联合体家数上限为 2 家。

拟派项目经理 ( 或建造师 ) 最低资格等级 :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 ( 或建造师 ) 专业 : 建筑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 无

其他投标条件 :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今年以来 , 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

项目经理 ( 建造师 ) 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 , 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 , 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20013001001

标段名称: 布吉街道2022年度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461.406592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林俊彬

本工程于 2022-05-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1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16

验证码: 728552995830688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0763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JZ-2

## 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 综合利用项目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 布吉街道 2022 年度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辖区内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中骏域建设有限公司

（注：根据承包人为单一主体或联合体，选择对应内容填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运输和处置管理办法》、《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布吉街道 2022 年度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项目建筑物拆除施工、清运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布吉街道 2022 年度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

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辖区内

3. 资金来源：100%财政资金

4. 项目规模及承包范围：

根据甲方要求，派遣人工与机械设备拆除布吉街道范围内违法建筑、清理违法用地上的附着物，建筑废弃物分类清运、减排及综合利用等工作。其他承接布吉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委派各项违法建筑、非法广告牌及违法乱搭建等拆除、清运工作及其他市容整治任务等。

5. 建筑废弃物处理方式 (B):

A  移动式设备现场处理 B  外运至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处理。

6. 如因特殊原因, 甲方可指定另一中标单位负责某单一项目的作业, 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完工标准

承包人应按时无安全事故的完成建筑物拆除; 按要求完成建筑废弃物分类及综合利用并通过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完工验收; 完成清运(预留本项目后续新建项目回用的再生建材除外); 其他: \_\_\_\_\_ / \_\_\_\_\_。

## 四、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款(大写): ￥肆佰陆拾壹万肆仟零陆拾伍元玖角贰分(暂定价)

(小写): ￥461,406,592 万元 (￥肆佰陆拾壹万肆仟零陆拾伍元玖角贰分);

其中: (1) 拆除施工费用(小写): \_\_\_\_\_ / \_\_\_\_\_;

(2) 建筑废弃物处理费(小写): \_\_\_\_\_ / \_\_\_\_\_;

(3) 建筑废弃物运输费(小写): \_\_\_\_\_ / \_\_\_\_\_;

(4) 核减金额(建筑废料回收费用)(小写): \_\_\_\_\_ / \_\_\_\_\_;

注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2、工程量按实际发生的人工、机械台班计算,发包方和承包方应现场签字确认,数据以监理公司核定的数量为准,工作量登记表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壹份,监理公司存壹份。

3、本合同价为暂定价,结算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承包人的中标单价计算,最终结算价以造价审计部门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报告为准。

##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测绘机构正式测绘报告;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项目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建设资金以及按要求办理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备案，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建筑物拆除、建筑废弃物清运及综合利用，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七、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监理单位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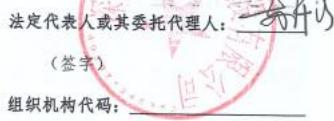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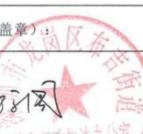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注: 承包人为联合体时签署此页)

##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布吉街道2022年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日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30日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辖区		工程结构类型	拆除	
面积m <sup>2</sup>					
工程性质	包工包料	工程造价 (暂定)	4614065.92	工程编号	
工程内容简要说明	<p>布吉街道2022年拆违和执法类整治工程发生的工程量如下：</p> <p>1、普通工日：11513 工日；2、技术工日：170工日；3、蜘蛛人：140.5工日；4、气割设备：168台班；5、载货汽车 装载质量 2T：1672 台班；6、自卸汽车 装载质量8T：22.5台班；7、柴油发电机 功率50kW：35台班；8、空气风压缩手 炮机：76台班；9、轮胎式装载机 斗容量3.0m<sup>3</sup>：24台班；10、高空作业车 提升高度22m：44台班；11、汽车式起重机 提升质量 50t：29.5 台班；12、履带式单斗挖掘机 1.5m<sup>3</sup>：19 台班；13、清运土石方：1193m<sup>3</sup>、14、安全措施（警示桶、警示线）：3530m</p>				
验收经过及意见	本工程已经按有关规定进行了工程验收，达到合同要求，经验收合格，并已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代表： 	代表： 	代表： 	2023年7月10日	2023年7月10日	2023年7月10日

# 1.4 坂田街道 2024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 详细公告内容

### 标段 1

标段编号：44030720230156001001

标段名称：坂田街道2024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12-01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725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本项目总投资额暂定为755万元，工程建安费暂定为725.32026万元，由于本项目工作面过大涉及街道内各个社区，为便于工程能顺利开展并及时完工，街道办拟对本工程按照区域划分为两个标段，一次性确定2名中标人，其中一标段造价约为359.362461万元，负责拆除五和社区、南坑社区、大发埔社区、马安堂社区、四季花城社区、第五园社区范围内违法建筑、违法用地上的附着物，建筑废弃物分类清运、减排及综合利用及市容秩序整治等工作。二标段造价约为365.957799万元，负责拆除岗头社区、万科城社区、杨美社区、坂田社区、新雪社区、象角塘社区范围内违法建筑、违法用地上的附着物，建筑废弃物分类清运、减排及综合利用及市容秩序整治等工作。根据本项目的特性及工作要求，投标人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人。

计划总投资：755 万元

工程地址：龙岗区坂田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无

计划开竣工日期：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联合体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2、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3、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4、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2、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3、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 4、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建筑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230156001001

标段名称：坂田街道2024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华楠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中标价：683.261097万元(一标段中标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中标价：336.294804万元；二标段中标人：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华楠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中标价：346.966293万元。)

中标工期：365

项目经理(总监)：钟晨辉;卢敏裕

本工程于 2023-11-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2-1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燕口  
吟天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洪志强.

日期：2023-12-11

查验码：509397565858609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

## 综合利用项目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 坂田街道 2024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

工程-I 标段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注：根据承包人为单一主体或联合体，选择对应内容填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运输和处置管理办法》、《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 坂田街道 2024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 标段 项目建筑物拆除施工、清运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坂田街道 2024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 标段

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3. 资金来源：100%财政资金

4. 项目规模及承包范围：

根据甲方要求，派遣人工与机械设备拆除 坂田街道 2024 年度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 标段。负责片区为五和社区、南坑社区、大发埔社区、马安堂社区、四季花城社区、第五园社区 范围内违法建筑、清理违法用地上的附着物，建筑废弃物分类清运、减排及综合利用等工作。其

他：甲方在履行查处违法建筑和违法用地行为工作职能中需要安排的协助其履职的其他合理工作。

5. 建筑废弃物处理方式（B）：

A□移动式设备现场处理 B☒外运至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处理。

6. 如因特殊原因，甲方可指定另一中标单位负责某单一项目的作业，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2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完工标准

承包人应按时无安全事故的完成建筑物拆除；按要求完成建筑废弃物分类及综合利用并且通过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完工验收；完成清运（预留本项目后续新建项目回用的再生建材除外）；其他：          /          。

## 四、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款（小写）：¥3362948.04；

（大写）：叁佰叁拾陆万贰仟玖佰肆拾捌元零肆分（¥3362948.04 元）；

其中：（1）拆除施工费用（小写）：          /          ；

（2）建筑废弃物处理费（小写）：          /          ；

（3）建筑废弃物运输费（小写）：          /          ；

（4）核减金额（建筑废料回收费用）（小写）：          /          ；

注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2、工程量按实际发生的人工、机械台班计算，发包方和承包方应现场签字确认，数据以监理公司核定的数量为准，工作量登记表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壹份，监理公司存壹份。

3、本合同价为暂定价，结算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承包人的中标单价计算，最终结算价以造价审计部门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报告为准。

####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测绘机构正式测绘报告；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项目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实施资金以及按要求办理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备案，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建筑物拆除、建筑废弃物清运及综合利用，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七、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2月12日；

订立地点：坂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监理单位执贰份。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544666929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669102  
传真: 0755-8966910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高新区支行  
账号: 44250100007800000850

承包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EYUUM6F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4068686  
传真: 0755-84068686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388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注: 承包人为联合体时签署此页)

### 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综合利用项目完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坂田街道 2024 年度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I 标段		编号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监理单位	/			
总承 包单 位	综合利用单位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运输单位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完工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验收 内 容	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按要求完成合同的全部内容。			
验收 意 见	该项目已完工，符合合同约定要求，验收合格。 日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验收 单 位	综合利用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运输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2.11	项目经理： 日期：2024.12.11	项目负责人： 日期：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街道（盖章）	
				
 <p>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2.11</p>				

# 1.5 龙岗街道 2023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 标段

## 标段 3

标段编号：44030720220163001003

标段名称：龙岗街道2023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标段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11-23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179.9451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施工总承包；本工程采用机械或人工作业方式拆除各类建筑物、户外非法广告牌、条幅、雨棚、违法搭建物（构筑物），清理政府储备土地，回填违法建筑基础，清运建筑废弃物，清理乱摆卖及协助从事执法权限内的其他施工作业事项等工程。负责龙岗社区、龙岗墟社区的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计划总投资：844.05 万元

工程地址：龙岗街道塘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无

计划开竣工日期：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联合体要求：故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1、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2、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3、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要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4、本标段联合体家数上限为2家。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无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建筑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20163001003

标段名称: 龙岗街道2023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深圳鑫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7.806549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赵晓忠

本工程于 2022-11-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0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2-05

查验码: 225518254293177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022.12.5

222439

## 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 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乙方（承包人联合体）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鑫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项目建筑物拆除施工、清运、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以及市容环境综合整治等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龙岗街道 2023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 标段

（二）项目地点：龙岗街道龙岗、龙岗墟社区

（三）资金来源：100%财政资金

（四）项目规模及承包范围：

1. 采用机械、人工或者混合作业方式拆除各类违法建筑物、构筑（附属）物，清理国有储备土地及林地，回填违法建筑基础，

- 清运建筑废弃物等（单项发包工程低于 200 万元）；
2. 根据甲方要求，派遣人工及机械设备拆除户外非法广告牌、条幅、雨棚、违法搭建物（构筑物），协助清理乱摆卖、乱堆放、查处泥头车、黑煤气、非法办学、私宰等（单项发包工程低于 30 万元）；
  3.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的其他合理工作。

## 二、协议有效期

自 2022 年 12 月 5 日 起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止。

## 三、协议价款

(一) 本协议价款为：¥1778065.49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柒万捌仟零陆拾伍元肆角玖分（暂定价，结算时按实际发生工作量造价，以具有资质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审核结果为准）。

### (二) 取费标准

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建价〔2018〕25号）《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税率标准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的通知》（深建价〔2019〕15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相关费率的通知》（深建市场〔2021〕20号）及深圳市现行其他有关工程计价规定等；

2. 计价方式按《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采用定额按《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

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园林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4. 信息价按《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2年第7期信息价及市场价。

#### 四、结算方式

(一) 本项目以清包工模式进行,工作量按实际使用的人工数量、机械规格及台班数量计算,由甲方、乙方及监理方三方现场签字确认,结算时以监理公司核定的数量规格为准,结算金额以具有资质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审核结果为准。执法行动工作量登记表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壹份。

(二) 工程造价编审:除合同起始月份外,原则上以自然月为结算月度编制工程结算报告书。编制前,乙方应提前与甲方核对当月工作量数据,核对无误后送甲方指定的工程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结算报告书、结算审核报告。乙方应于结算当月20日之前(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将上月的结算报告书、结算审核报告、发票等报销资料送甲方财务部门。

(三)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户名:深圳鑫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盐田支行,账号:8110301011400271299。

甲乙双方对费用无异议之后,乙方须提供等额有效的合法税务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财务审批支付程序办理完后将款项转到乙方指定银行账号,因财政拨款、审批等问题导致款项迟延支付的,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相关义

务。

## 五、进度及质量

(一) 乙方应安全、准确无误地完成清理拆除作业任务；按要求完成建筑废弃物分类及综合利用并且通过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完工验收；完成建筑废弃物清运（预留本项目后续新建项目回用的再生建材除外）；

(二) 乙方应按甲方或本协议要求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理、拆除指定的目标，具体施工前，应经甲方审核同意，甲方发出通知后乙方方可施工。本协议具体的工程量及具体施工时间按照甲方相关正式文件通知规定履行。

(三)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保证对从甲方取得且无法公开渠道获得的秘密（技术信息、工程信息等商业及其他秘密）予以保密。未经甲方同意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到相关秘密公开为止；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承诺对本合同所约定的文件及合同附件负有保密的义务，不得泄露给第三人或不正当使用。如果本合同项下的相关内容被第三人知晓，乙方将承担本合同总额的 20%的违约金，并且本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乙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除了向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 六、工程验收

单项工程完工后，甲方视具体情况组织拆除施工单位、综合

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监理公司等相关单位进行工程验收、核定工程质量和工程量。如拆除、清理的标准达不到甲方要求时,乙方应无条件返工,返工费用乙方自负。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对清拆面积、建筑废弃物体积存在争议且无法通过简单的测量解决时,由双方协商聘请专业测绘公司对现场进行实地测量,以保证工程量的准确性,测量费用双方共同承担。

## 七、安全文明施工

(一) 乙方所聘请的施工作业人员应具备相关资质的必须持证上岗,无资质要求人员应经岗前培训;乙方负责购买其现场管理及施工作业等人员的人身安全保险。

(二) 乙方施工作业时应按照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现场管理、施工作业人员和第三方的安全,若发生伤亡、财产损失事故及刑事案件,乙方应立即报告甲方和相关部门,由此产生的责任和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八、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如期完工,逾期完工的(不含质量达不到要求返工的),每逾期一天,扣减当日施工费用的20%作为违约金;逾期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乙方仍须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须另行支付赔偿金。

(二) 出现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乙方在该标段内的作业资格;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

的，甲方有权视影响或损失的程度要求乙方支付一万元至十万元不等的违约金；涉及犯罪的，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甲方亦可选择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并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1. 乙方施工作业时安全防护措施不落实、不到位，拒不整改或整改无效的；
2. 乙方施工人员无相应资质证书强行上岗作业，拒不整改的；
3. 乙方技术水平、服务质量达不到甲方要求，拒不整改或整改无效的；
4. 乙方施工人员和机械连续三次或累计超过五次未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数量到达指定地点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5. 乙方施工人员不听从现场执法人员指挥，盲目蛮干，造成人员伤亡、较大财产损失或不良影响的；
6. 乙方施工人员不服从现场执法人员管理，擅自行动，与违法行为当事人发生冲突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7. 乙方擅自超出甲方指定的作业范围，造成当事人或第三方人员财产损失或不良影响的；
8. 乙方以任何形式虚增工作量，虚报冒领的；
9. 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其他情形。

（三）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中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20% 作为违约金。

(四)如乙方擅自将施工合同内容进行转包、分包给第三者，转包、分包合同无效，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施工合同，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并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五)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递交结算报告书、结算审核报告、发票等报销资料至甲方财务部门，由此造成的经费迟延支付，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乙方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或施工投标承诺函等服务承诺的均属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或解除协议，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

(七)乙方应确保其符合招标公告中的项目要求，并承担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八)乙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相应的政府采购资质；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出现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导致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要求的，一经查证属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九)因政策调整（政策包括上级政策、街道政策决议，有关政策调整的具体理解，由甲方作出最终解释）、预算核减等原因，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的，甲方不构成违约责任。

## 九、通知与送达

(一)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保障文件资料的高效送

达，各方约定可选择相互送达的方式包括：（1）当面签收；（2）邮寄送达（含特快专递），特快专递以签收或寄出的第2日视为有效送达；（3）深圳特区报、深圳侨报、深圳商报等其他当地报纸公告，在报刊上刊登公告的第二日视为送达；（4）电话、短信、E-mail或电报通知等。

（二）甲方指定以下地址、接收人和电话作为其接受送达的地址、接收人和电话：

接收人：余彩虹 联系电话：13824328618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碧新路2032号

（三）乙方指定以下地址、接收人和电话作为其接受送达的地址、接收人和电话：

接收人：范潇生 联系电话：15813812221

送达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新屋村西区38栋B103

（四）甲乙双方均可依据本合同条款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另一方改变其通讯地址。

####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如双方在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一、其他

（一）施工服务期间，乙方负责解决施工人员的就餐问题，并确保不影响工作进度。

（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

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中标通知书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2007121—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2007121—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注: 承包人为联合体时签署此页)

### 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综合利用项目完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龙岗街道 2023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3 标段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岗街道龙岗社区、龙岗墟社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街道办事处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鑫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利用及运输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5 日	完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建筑物拆除总面积 (m <sup>2</sup> )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量 (吨)	
验收内容	<p>龙岗街道 2021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3 标段 ( ) 项目已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按要求完成全部建筑物拆除，并对产生的建筑物进行综合利用且已清理完毕。</p>			
验收意见	<p>该项目已完工，符合合同约定要求，验收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p>			
验收单位	综合利用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运输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赵晓忠 日期：2023.12.12	项目经理：李海生 日期：2023.12.12	项目负责人：赵晓忠 日期：2023.12.12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街道(盖章)		
				
项目总监：苏承华 日期：2023.12.12	项目负责人：吴兆华 日期：2023.12.12	见证人： 日期：		

## 附件1：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3年11月1日至2023年12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电话	15112439839	项目负责人	赵晓忠	电话	13510602860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2023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标段			承包范围	采用机械、人工或者混合作业方式拆除各类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清理国有储备土地及林地，回填违法建筑基础，清运建筑废弃物等		
工程地点	龙岗街道龙岗、龙岗墟社区			工程合同价	177.806549(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	361(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85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4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1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21日</p>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21日</p>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3、消纳证明

##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 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备案证明 (综合利用厂)

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报来的《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备案申请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予以备案，备案证明编号为2023081186080003。

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厂名称）地址为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李松蓢社区第二工业区屋园路70号第5栋北101，消纳的建筑废弃物种类为工程渣土、拆除废弃物，年设计处理能力为120万立方米/年。



#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 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证明 (综合利用厂消纳种类、年设计处理量变更)

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报来的《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申请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予以变更备案，备案证明编号为2024081530960005。

深圳市华鑫环保建材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厂名称）地址为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蓢社区第二工业区屋园路 70 号第 5 栋北 101，消纳的建筑废弃物种类为工程渣土、拆除废弃物，年设计处理能力为15万立方米/年。



## 4、履约评价

附件 3：提供近 3 年（计算时间以截标之日起倒算）工程类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 |  |
|--|
| 1、工程名称：龙岗街道 2023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 标段，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3.12.21； |
| 2、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造工程，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3.01.06；                        |
| 3、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3.08.23。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3 项。（所提供的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时间为准；履约评价扫描件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评价，1 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

# 1、龙岗街道 2023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 标段

附件 1：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3年11月1日至2023年12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电话	15112439839	项目负责人	赵晓忠 电话 13510602860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 2023 年度违法建筑拆除及非法广告牌拆除、乱搭建、清理乱摆卖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3 标段		承包范围	采用机械、人工或者混合作业方式拆除各类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清理国有储备土地及林地，回填违法建筑基础，清运建筑废弃物等	
工程地点	龙岗街道龙岗、龙岗墟社区		工程合同价	177.80654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	361(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85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4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1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21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21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 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分≤总分<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2、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 改造工程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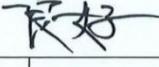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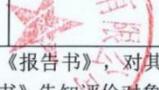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2年8月1日至 2022年9月12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法定代表人	苏泽滨	电话	15975192967	项目负责人	程旺业	电话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合同所约定事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工程合同价	¥115.01(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8月27日	合同工期	3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2日	实际工期	4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4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3年1月6日					

### 3、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附件 1-6-1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评价期限	2023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9 栋附属楼 201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电话	15112439839	项目负责人	张勇生	电话	15975192967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 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 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工程合同价	137.33339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9 日		合同工期	4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5 日		实际工期	3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							
 监理单位 (公章) :  2023 年 8 月 21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ISO认证证书

序号	名称	有效期
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年7月16日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年7月16日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年7月16日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3S30339R1M

兹 证 明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YUUMM6F

管理 体 系 符 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标准

证书覆盖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办公场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颁证日期：2023年7月17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6年7月16日<sup>注</sup>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350323Q30492R1M

兹 证 明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管 理 体 系 符 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标准

证书覆盖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  
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办公场所: 广东省深  
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9栋201）\*\*\*

颁证日期: 2023年7月17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6年7月16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证书专用章

签发人: 陈嘉林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  
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全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 企业获奖

序号	获奖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日期
1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12.18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肇庆市建筑安全行业协会	2023.1.17
3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6.1
4	爱心企业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社区基金会	2024.11
5	捐赠证书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社区基金会	2024.9.26
6	捐赠证书	深圳市龙岗区慈善会	2024.11.20

#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  
五金精密零件加工及手机配件生产项目（厂房5、厂房6、  
办公楼、员工宿舍、高管宿舍、锅炉房、仓库、门卫室）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405A号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 荣誉证书

由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卢敏裕 同志任建造师  
(项目经理)的 五金精密零件加工及手机配件生产项目（厂房5、厂房6、  
办公楼、员工宿舍、高管宿舍、锅炉房、仓库、门卫室）工程  
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工程优质结构（2023）405A号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 荣誉证书

由林永涛同志任项目经理的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评定为2022年度肇庆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肇庆市建筑安全行业协会

2023年1月17日



## 肇庆市房屋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由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评定为2022年度肇庆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肇庆市建筑安全行业协会

2023年1月17日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社区基金会  
SHENZHEN LONGGANG BAOLONG COMMUNITY FOUNDATION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爱 心 企 业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社区基金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 捐赠证书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感谢贵单位向“深圳市龙岗区宝龙社区基金会”捐赠善款人民币 壹拾万元整(¥100,000.00元),用于公益慈善事业。

谨呈此证，诚表敬意！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社区基金会

2024年9月26日

## 捐赠证书

DONATION CERTIFICATE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2022年9月向我会捐赠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定向用于教育发展专项基金捐款，我们将遵照贵公司的意愿，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慈善事业。

感谢贵公司的慈心善举，谨致以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深圳市龙岗区慈善会

2024年11月20日

# 发明专利

证书号 第 4213037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检测地板砖使用年限的设备

发 明 人：彭从健

专 利 号：ZL 2020 1 0431806.1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5 月 20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1 月 22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487183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4213037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5 月 2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兆网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彭从健

证书号 第 11181113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建筑工程用高空安全吊篮

发明人：吴雪飞

专利号：ZL 2019 2 1757459.0

专利申请日：2019年10月1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年08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20111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  
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  
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  
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181114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建筑用噪声监测仪安装架

发明人：杨杰炜

专利号：ZL 2019 2 1757512.7

专利申请日：2019年10月1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年08月0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20335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160406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道路施工用划线机

发明人：杨若和

专利号：ZL 2019 2 1757563.X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0 月 19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08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7155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  
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  
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  
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144643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道路施工用破碎装置

发明人：杨若和

专利号：ZL 2019 2 1757581.8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0 月 19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08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7154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139865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强度支护地基

发明人：姜英飞

专利号：ZL 2019 2 1412452.5

专利申请日：2019年08月28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年08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7199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106153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建筑工程用钢筋加工机床

发明人：黄永生

专利号：ZL 2019 2 1757452.9

专利申请日：2019年10月1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年07月2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0129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090632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可移动的建筑监测用环境检测装置

发明人：杨杰炜

专利号：ZL 2019 2 1757498.0

专利申请日：2019年10月1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年07月2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1849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11235547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建筑监测用空气质量预警装置

发明人：吴仪

专利号：ZL 2019 2 1757492.3

专利申请日：2019年10月1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陂头背新  
三区 16 号三楼

授权公告日：2020年08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26025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